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云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6-380号），公司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353.3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46.13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6,099.52万元。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中邮信源研发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暨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信源智能装备（广州）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万元的借款以实施该募投项目、向“智能物流设备前沿技术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信源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借款以实施该募投项目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4)。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含各级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 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 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也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因此, 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五) 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有利于促进相关责任人合规履职, 降低履行职责期间可能引致的风险或损失,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此议案时, 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并已回避表决, 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特此公告。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